

香港路德會持續進修教育部對「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之意見

本部贊成將該條例定為經常性的計劃，擴大該計劃的涵蓋範圍及每年分兩次向合資格成年學員發還學費。

本部對新資助計劃方案甚表支持，理由如下：

1. 在增加指定中心的數目後，將吸引更多人士報讀中學課程，鑑於新高中課程為全新之資歷架構中之重要一環，將令過往未能完成或已完成中五課程之人士重新考慮報讀夜間新高中課程。
2. 新方案將帶來報讀夜間課程同學更多益處。
 - a. 學員可享有更多上課地點選擇，能在更接近其住所或工作地點之指定中心上課，節省時間，讓其可以有更多學習及休息時間。
 - b. 除節省時間外，學員亦可節省更多交通費用。
 - c. 學員可享有更多其他選擇，例如校風、師資、上課時間及科目組合等。不同背景學員可因應其個人情況作出選擇。
3. 如指定中心非由單一辦學團體承辦，可引發不同辦學團體之間作良性競爭，令學校設施及教學質素有所提升。此模式亦可誘發獨特及具特色之辦學方式，對學員提供多樣化之選擇。

其他建議：

1. 指定中心不需硬性規定為每區指定一至三個中心，可因應人口需求及服務範圍作彈性處理。
2. 應將受惠學員之最低年齡改為 16 歲。
3. 過往曾接受資助之學員如重讀新高中課程，應可繼續接受資助。